

2017 年度梅州市技师学院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梅州市技师学院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市技师学院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 十、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 十一、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梅州市技师学院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梅州市技师学院创办于 1985 年，是由梅州市政府主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的梅州市唯一的一所技师学院。学院内设办公室、教务科、培训科、总务科、招生就业科、学生科、商务贸易系、计算机技术系、机械工程系和电气与汽车工程系。学院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和《职业教育法》；承担中等职业教育和中高级技能人才培养；开展农民工培训、下岗人员失业再就业培训，在岗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

（二）人员构成情况

学校现有教职工 295 人，其中财政拨款人员 67 人，经费自筹人员 72 人，合同人员 141 人，离退休人员 17 人。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755.0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5.6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5.01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755.0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5.4%，其中：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55.01 万元。

2017 年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755.0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41.30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3.58%，商品服

务支出 0.66 万元，无增减，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05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64.18%。主要支出按功能科目有教育支出 543.41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2.07%；社会保障和就业 80.4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6.84%，主要原因为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医疗卫生支出 13.87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1.37%；住房保障支出 117.32 万元，变动原因为提高住房公积金缴交比例。

四、“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拨款。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

六、名词解释

（一）财政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基本支出补助和项目支出补助。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

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教育支出：反映事业单位教育事务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事业单位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便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指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事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第二部分 2017 年市技师学院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7,550,082.96	一、基本支出	7,550,082.9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50,082.96	工资福利支出	5,413,013.00
预算安排拨款	7,550,082.9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0,517.96
非税支出拨款		公用经费	6,552.00
基金预算拨款		公务交通补贴	
国有资本经营		二、项目支出	
二、财政专户拨款		运转性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事业发展性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7,550,082.96	支 出 合 计	7,550,082.96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7,550,082.9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50,082.96
预算安排拨款	7,550,082.96
非税支出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三、其他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7,550,082.96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7,550,082.96
工资福利支出	5,413,013.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0,517.96
公用经费	6,552.00
公务交通补贴	
二、项目支出	
运转性支出	
事业发展性支出	
支 出 合 计	7,550,082.9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550,082.96	一、一般公共预算	7,550,082.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550,082.9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550,082.96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50,082.96	7,550,082.96	
205 教育支出	5,434,073.00	5,434,073.00	
20503 职业教育	5,434,073.00	5,434,073.00	
2050303 技校教育	5,434,073.00	5,434,07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075.88	804,075.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4,075.88	804,075.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4,075.88	804,075.8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8,730.08	138,73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30.08	138,730.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30.08	138,73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3,204.00	1,173,20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3,204.00	1,173,20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3,204.00	1,173,204.00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 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50,082.96	7,550,082.96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 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08,067.08	6,008,067.08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80,790.00	1,880,79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1,949,766.00	1,949,766.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 奖金	221,000.00	221,00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1,361,457.00	1,361,457.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138,730.08	138,730.08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324.00	456,324.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 补助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52.00	6,552.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 福利费	5,460.00	5,46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092.00	1,092.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5,463.88	1,535,463.88	
[50905]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802,983.88	802,983.88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15,600.00	15,600.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716,880.00	716,880.00	
	—			

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50,082.96	7,550,082.96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08,067.08	6,008,067.08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80,790.00	1,880,79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1,949,766.00	1,949,766.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 奖金	221,000.00	221,00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1,361,457.00	1,361,457.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730.08	138,730.08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324.00	456,324.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52.00	6,552.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 福利费	5,460.00	5,46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2.00	1,092.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5,463.88	1,535,463.88	
[50905]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802,983.88	802,983.88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15,600.00	15,600.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716,880.00	716,880.00	

八、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单位	经济科目 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50,082.96	7,550,082.96	
梅州市技师学院			7,550,082.96	7,550,082.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08,067.08	6,008,067.08	
	30101	基本工资	1,880,790.00	1,880,79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49,766.00	1,949,766.00	
	30103	奖金	221,000.00	221,00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61,457.00	1,361,45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138,730.08	138,730.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324.00	456,32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52.00	6,552.00	
	30229	福利费	5,460.00	5,4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092.00	1,09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5,463.88	1,535,463.88	
	30302	退休费	802,983.88	802,983.88	
	30305	生活补助	15,600.00	15,60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716,880.00	716,880.00	

九、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项 目	金 额
2017 年行政经费	0
2017 年 “三公” 经费	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
1. 公务用车购置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十、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单位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为空。

十一、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单位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 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为空。

十二、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市
技师学院

单
位：
元

单位名称	经济 科目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拨款	其他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合计		7,550,082.96	7,550,082.96	7,550,082.96				
梅州市技师学院		7,550,082.96	7,550,082.96	7,550,082.9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0,517.96	2,130,517.96	2,130,517.96				
	工资福利支出	5,413,013.00	5,413,013.00	5,413,013.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52.00	6,552.00	6,552.00				

十三、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市技师学院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